

合同文本

(中小企业合同)

采购计划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招标人(甲方): 靖西市自然资源局 中标人(乙方):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龙邦国际口岸滑坡地质灾害勘查设计 项目编号: BSZC2026-G3-250017-YJZX

签订地点: 百色市靖西市 签订时间: 2026.4.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龙邦国际口岸滑坡 地质灾害勘查设计	勘查设计	1	项	1458000.00	1458000.00
详见开标一览表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u>壹佰肆拾伍万捌仟</u> 元整(¥ <u>1458000.00</u> 元)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包括现场钻探、试验费用以及资料整理、设计方案及其设计图纸的出图等费用,也包括了后期的服务费及其相关的税费。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设计资料及文件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

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服务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服务地点：百色市靖西市招标人指定地点。

2、乙方应按投标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乙方提供不符合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逾期不开始评审的，乙方可视评审合格。评审合格后，由评审专家在评审合格单上签字，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在初步评审中不满足投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直到合格为止。

6、专家评审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专家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直到合格才出具服务评审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第一，做好技术交底，保证设计意图的贯彻。

第二，根据工程进展要求，乙方随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技术指导工作。

第三，工程出现异常时，乙方及时派出相关人员到现场进行服务。

第四，参加相关的工程检查验收活动及会议。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第六条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金额的支付按以下第2项约定执行：

1、一次性支付

2、分期支付

合同签订生效后，中标人提交项目全部服务成果资料并通过专家评审后，招标人支付款项至合同总价款的 95%；勘察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工程量竣工验收后，招标人支付款项至合同总价款的 100%。中标人在每次付款前开具等额有效的完税发票给招标人。

第七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 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 10%。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第十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中标通知书；

2、开标一览表；

3、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4、服务方案；

5、投标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6、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第十五条 本项目由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负责完成勘查设计服务工作，工程结算、收款、开据发票等相关手续由分公司完成。（附协议）

甲方：（章）  2016年4月9日	乙方：（章）  2016年4月9日
单位地址：靖西市新靖镇幸福大道 78 号	单位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体育南大街 363 号世纪华茂 B 座 19 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梁斌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6-6214081/13768066376	电话：13707887870
开户名：	开户名：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南宁苏卢支行
账号：	账号：4505 0160 4848 0000 0023
邮政编码：533800	邮政编码：050000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	龙邦国际口岸滑坡地质灾害勘查设计	
项目编号	BSZC2026-G3-250017-YJZX	
招标人	靖西市自然资源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西育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供应商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内容	龙邦国际口岸滑坡地质灾害勘查设计	
中标金额	人民币壹佰肆拾伍万捌仟元整 (¥1458000.00 元)	
中标公告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	2026年3月25日	
合同签订日期	2026年4月19日前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	
合同公示日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招标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履约验收	招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组织履约验收,中标供应商应予以配合,验收通过的签署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招标人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梁工
	联系电话	0776-6214081
招标代理机构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刘回利
	联系电话	0776-2998788
名称: 靖西市自然资源局 地址: 靖西市新靖镇幸福大道78号 项目联系人: 梁工 项目联系方式: 0776-6214081		 广西育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8号三祺龙景国际办公楼 18层1801、1802号 电 话: 0776-2998788

编号: 2026-03045

中 标 通 知 书

中 标 通 知 书